2025年6月份重点工作

办公室

1.持续推进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加强全系统学习教育指导监督；筹备机关党委换届选举工作。（机关党委）

2.根据市依治办要求，完成“十四五”时期法治南通建设“一规划两方案”实施情况总结。（法规处）

3.持续推进中央、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；会同信访办推进群众“房前屋后”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治攻坚专项行动。（综合监督处、信访办）

4.梳理排查全市重点生态环境信访事项，并做好稳控工作，确保端午假期信访形势稳定。（信访办）

5.落实汛期重点断面水质提升“百日攻坚”行动方案要求，开展汛期水质管控，重点做好隐患排查整治、水质监测预警、面源污染防控、应急能力提升，保障水质稳定，防范污染风险，确保安全度汛。（水处）

6.组织开展入海河流总氮汛期管控。（海洋处）

7.臭氧高值期间，充分发挥攻坚专班作用，持续做好污染过程应对工作，及时开展污染溯源及过程评估；加快推进臭氧“夏病冬治”工程项目建设，6月底前基本完成。（大气处）

8.组织高风险遗留地块工程性管控措施落实情况验收。（土壤处）

9.推进涉海项目海洋生态补偿工作规范化，建立部门协同监管机制，完成现阶段存在问题核查与通报。（自然处）

10.持续做好重大项目服务工作；组织开展如皋港化工园区规划环评落实情况检查；完成2025年一季度全市工业园区（集中区）用值用量情况报告。（环评处、总量办）

11.组织化工企业副产品（副产物）环境管理情况核查，规范副产物环境管理。（固化处）

12.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系统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；组织开展对沿江化工园区（含取消定位化工园区）突发水污染事件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情况检查。（安监处）

13.发布《2024年南通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》，按照涉企行政检查计划对第三方生态环境检测机构开展检查。（科监处）

14.继续开展规范涉企生态环境行政执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；结合“六五”环境日，联合公安部门开展中小企业普法宣传活动；持续开展夏季秸秆禁烧工作；围绕大气环境质量保证工作，加强在线数据研判，对存在问题的在线数据进行派发、核实，组织开展涉气企业执法检查；加强对汛期滑坡国省考断面上游及周边涉水企业、污水处理厂、养殖场（户）等重点污染源达标排放的日常监管，建立问题清单，严厉打击排污单位利用汛期直排、偷排等违法行为，发布一批涉水偷排直排典型案例。（执法局）

15.组织全市自动监控管理人员、执法人员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控业务培训，突出线下实操，进一步提升专业技能和业务素质。（监控中心）

16.完成土壤和沉积物中铜、镉能力验证考核；组织开展三余中学空气自动站设备更新项目的招标事宜。（监测站）

17.完成南通市如皋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黄晓华、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邵向锋、南通市通州生态环境局原主要负责人张健经济责任审计报告。（财审处）

18.持续推进南通市第二届生态文化月系列活动和主场活动。组织召开六五世界环境日新闻发布会。（宣教处、宣教中心）